



# 强化以当事人为本理念 解决群众身边腐败问题

本报1月8日讯(记者张焜)8日,在潍坊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爱云和潍坊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杨洪旭分别作报告。

在张爱云院长代表市中级人民法院所作的工作报告中,有关为人民司法的内容在第一部分就有所体现。而在杨洪旭检察长代表市检察院所作的工作报告中,第二部分内容就是坚持履行职责与群众期盼相协调,努力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报告中,实际数字就说明了法院对民生问题的关注。市中级人民法院

强化“以当事人为本”司法理念,认真办好“为民司法10件实事”。着力构建人民法庭、法官联系点、巡回审判点三位一体的便民服务网络,全年远程立案5902件,巡回审判3340件。不断完善执行联动、威慑机制、强化指定执行、提级执行和督办工作,为当事人追回债权32.2亿元。会同财政、民政等部门,加大司法救助力度,为当事人减免诉讼费162万元,为225名特困申请执行人员提供救助金383.3万元。

杨洪旭在报告中也用反腐数字进行了说明。2012年,潍坊检察机关着力解决

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查办了学校招生录取、教学设备和教材资料采购、药品和医疗器械采购环节收受贿赂等方面的职务犯罪案件8件10人;针对国有企业负责人侵占国家、集体利益和侵害职工群众权益的腐败问题,查办了在企业重组改制、资产评估、产权交易、资本运营和经营管理中隐匿、侵占、转移国有资产的职务犯罪案件16件27人。针对基层干部以权谋私的腐败问题,重点查办了贪污、挪用、私分惠农资金、扶贫资金、救灾救济资金等职务犯罪案件42件64人。

## 两院报告 数字说话

152.8 亿元      165 人

潍坊全市法院2012年共受理各类案件91398件,处结87563件,标的额152.8亿元;其中,中院受理各类案件10209件,处结9662件,标的额95.8亿元。

2012年,潍坊市检察机关共立查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123件165人,其中大案要案118件159人;立查渎职侵权职务犯罪案件39件53人,其中重大案件37件49人。

49324 个      896 名

目前,全市法院诉讼信用信息库已储存49324个自然人,4381个法人和其他组织的信用信息。向社会公布严重失信案件268个,向联动部门披露失信信息2780条。

2012年,潍坊市检察机关认真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共对896名轻微犯罪人员做出不捕或不诉决定,对210起轻微刑事案件依法建议从宽处理。

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爱云:

## 为大局服好务 为群众维好权

本报记者 张焜



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爱云  
本报记者 吴凡 摄

### 依法履行司法职责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人民法院只有把各项工作置于党委中心工作大局中去考量、去谋划,认真履行司法职责,才能赢得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的信任,才能在保障和服务党和国家大局中取得更大的业绩。”张爱云说。

2012年,潍坊法院把执法办案作为法院工作服务大局的根本途径,各项审判质效指标均列全省先进位次。中院受理潍坊市第一例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案——山东海龙公司破产重整案,涉及6814名在职职工、近10万名中小股东及2200余家相关债权人的利益,并影响到40多亿元公司资产的正常运营。经过法院多方努力协调,使该公司在法定期限内破产重整成功,实现了再生发展。

### 完善诉调对接机制 推进社会矛盾化解

诉调对接机制是中院自2007年以来持续推动深化的一项社会矛盾化解的创新性机制。张爱云院长说,2012年该项工作有了新的发展。

全市法院推动建立了新的调解队伍,在各县市区的不同行业建立特邀调解组织121个,选聘特邀调解员720名,诉前化解简易纠纷8400余起,接受法院委托或邀请,调解纠纷2100起,调解成功率达76%。全市法院通过旁听庭审、法官授课、现场指导等方式,培训人民调解员3200余人次,提高了基层组织化解纠纷的能力。

潍坊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杨洪旭:

## 用心服务大局 全力保障民生

本报记者 张焜



潍坊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杨洪旭  
本报记者 吴凡 摄

### 积极参与社会管理创新 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正确把握大局对检察工作的新要求,及时跟进服务措施。”8日,潍坊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杨洪旭在接受采访时说。

2012年,潍坊市检察机关认真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2844人,提起公诉7087人;对896名轻微犯罪人员做出不捕或不诉决定,对210起轻微刑事案件依法建议从宽处理。

据了解,一年时间里,检察机关共监督立案121件,监督撤案38件,依法追捕、追诉387人;抗诉刑事案件35件,对确有错误的民事行政判决裁定提出抗诉和发出再审检察建议88件;办理督促起诉、行政执法监督等新类型案件441件,为国家和个人挽回经济损失3.3亿元。

### 深入推进反腐倡廉建设 以办案成效取信于群众

杨洪旭认为,用实际的办案成效,才能够取信于群众,检察机关的工作才能做得更好。潍坊两级检察院着力查办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案件,“既打老虎,也拍苍蝇”,共查办贪污、截留、挪用征地拆迁补偿资金和征地拆迁中官商勾结、权钱交易的职务犯罪案件22件35人,学校招生录取、教学设备和教材资料采购、药品和医疗器械采购环节收受贿赂等方面的职务犯罪案件8件10人,企业重组改制、产权交易、资本运营和经营管理中隐匿、侵占、转

移国有资产的职务犯罪案件16件27人,基层干部贪污、挪用、私分惠农资金、扶贫资金、救灾救济资金、社保基金等职务犯罪案件42件64人,执法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等职务犯罪案件24件30人。

与此同时,更加注重职务犯罪预防,创新打造警示教育流动展览室和网上数字化警示教育基地,与电视台、广播电台等媒体联合开办“检察官说法”等10个法制宣传栏目,与移动、网通等公司联合建立预防职务犯罪廉政短信平台,利用网络媒体开通“职务犯罪预防”微博。

### 认真解决群众合法诉求 积极用心关注保障民生

检察机关的工作,也要用心去体验群众的需求。杨洪旭检察长说,2012年,检察院在不断健全完善群众诉求表达机制。通过设立派驻检察室、检察服务站,聘请民生检察联络员等,畅通便民诉求“绿色通道”。组织开展“访基层、结案件”活动,全面排查化解涉信访矛盾纠纷,妥善处置各类信访案件1427件。全力化解信访积案,凡是申诉合法的,坚决予以纠正,还给当事人一个公道;合理不合法而确有实际困难的,解人之难,慰人之心;属无理要求的,释法说理,解其心结。

保障民生,也是检察机关的重要课题之一。杨洪旭说,全市检察员们深入开展“进乡村、进农户、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服务民生、服务经济”大走访活动,千方百计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

